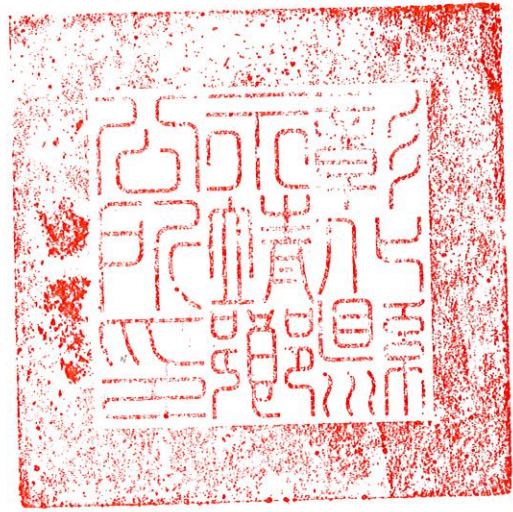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永靖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永鄉社字第1060006065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公業邱西源」派下員現員名冊、派下全員系統表及不動產清冊等徵求異議。

依據：

- 一、祭祀公業條例第11條及第56條規定。
- 二、「公業邱西源」申請人邱創發105年10月25日申請書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公告係依申請人之申請代為公告，內容如有不實情事，概由申報人負責。
- 二、茲將「公業邱西源」派下現員名冊、派下全員系統表及不動產清冊張貼於永靖鄉公所及獨鰲村辦公處，並於彰化縣政府及本公所網站刊登公告30日（公告期間：106年5月12日至106年6月11日止）。
- 三、利害關係人對於是項公告資料，如認為有錯誤或遺漏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公所提出異議，屆期後如無人提出異議，則由本公所依法發給派下全全員證明書，嗣後如有任何枝節發生，本公所概不負責。

鄉長 磨木根